

证券代码：430412

证券简称：晓沃环保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9 时。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12	晓沃环保	2020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邱梅、王冕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67 号大通大厦十层(科技园)。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二)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三)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05)、《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4)

（五）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六）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更好地维护股东长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定暂不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

（七）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九）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关于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2020-00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三) 登记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467号大通大厦10层（科技园）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

联系人：张琪

联系电话：022-27210773

联系传真：022-27212771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